【議程通知】第 25 屆第 2 會期程序及法規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(25-2-程法1) - 政大學生議會

會議名稱：第 25 屆第 2 會期程序及法規委員會第 1 次會議
會議時間：西元 2025（民 114）年 3 月 23 日（星期日）16:00—17:00
會議地點：線上會議室（meet.google.com/vpr-bzpy-yfe）
會議主席：待定
出席人員：陳昱靜、游博安、廖為寧、蔡侑倫、蔡時曆、吳慶寬、邱胤禎、莊翔宇、梁閔皓、洪秉宇、鄭煒耀、曾千芝、林東震、王耀陞、劉昭邑
列席人員：各議案提案人、受邀請之人員

會議議程：（詳請參見：25=2程法會第一次委員會）
一、主席推選及確認
二、主席宣佈開會並致詞
三、確認本次會議議程
四、報告事項
五、討論事項
（一）擬請學生議會審議第二十五屆學生會第一期間總決算案。
（二）擬請學生議會審議第二十五屆學生會第二期間總預算案。
（三）第二十五屆第二期間學生議會議長蔡時曆辭職聲明，請備查案。
五、臨時動議
（一）擬修正「國立政治大學研究生學會組織章程」第十八條條文，請審議案。
六、審定議程
（一）學生議會第 25 屆第 2 會期第 1 次常會議程草案，提請審定。
七、建議與聲明
八、散會

注意事項：
一、倘議案未及審議，得經委員會決議休息續審或召開連續會議審議之。
二、本會議列入正式出缺席紀錄，請所有委員準時出席，並盡量不要中途離席，以免影響會議進行；各位委員如不克參加，為俾便本議會秘書處及早確知出席狀況，除突發狀況外，凡欲請假者煩請於會議召開前填寫線上請假系統表單（https://reurl.cc/5KovM6）完成請假。
三、欲支領餐費、交通費之出列席者，請妥善保存發票（收據），並於當日會議簽到時同時繳交；若為個人載具雲端電子發票，請於二週內印出紙本主動繳交秘書處。發票（收據）皆須附明細，並註明欲核銷費用之出（列）席者姓名，未註明或無法辨識者一律不予受理。

第 25 屆第 2 會期程序及法規委員會第 1 次會議議程

會議名稱：第 25 屆第 2 會期程序及法規委員會第 1 次會議
會議時間：西元 2025（民 114）年 3 月 23 日（星期日）16:00—17:00
會議地點：線上會議室（meet.google.com/vpr-bzpy-yfe）
會議主席：待定
出席人員：陳昱靜、游博安、廖為寧、蔡侑倫、蔡時曆、吳慶寬、邱胤禎、莊翔宇、梁閔皓、洪秉宇、鄭煒耀、曾千芝、林東震、王耀陞、劉昭邑
列席人員：各議案提案人、受邀請之人員

一、主席推選及確認

二、宣佈開會並致詞

三、確認本次會議議程

四、報告事項

五、討論事項

（一）擬請學生議會審議第二十五屆學生會第一期間總決算案。
秘書處意見：審竣後排入大會議程
決議：排入大會

（二）擬請學生議會審議第二十五屆學生會第二期間總預算案。
秘書處意見：審竣後排入大會議程
決議：排入大會

（三）第二十五屆第二期間學生議會議長蔡時曆辭職聲明，請備查案。
秘書處意見：審竣後排入大會議程
決議：排入大會

六、臨時動議

（一）擬修正「國立政治大學研究生學會組織章程」第十八條條文，請審議案。
秘書處意見：審竣後排入大會議程
決議：排入大會

(二)提請學生議會解凍研學會**1-3-3-1**講師費含車馬費，請審議案

秘書處意見:審竣後排入大會議程
決議:排入大會

(三)**25-2**程序法規委員會召委選舉

七、審定議程

(一)學生議會第 **25** 屆第 **2** 會期第 **1** 次常會議程草案，提請審定。
說明:旨揭議程草案如附件一，提請委員會審定。
決議:將討論事項第一案之說明部分從阿拉伯數字改為中文呈現

八、建議與聲明

九、散會

附件一:第 **25** 屆第 **2** 會期第 **1** 次常會議程

一、主席宣佈開會並致詞

二、確認本次會議議程

三、報告事項

(一)各部門、單位及機關工作報告

(二)各委員會會務報告

(三)各諮詢委員會會務報告

(四)第二十五屆第二期間學生議會議長蔡時曆辭職聲明, 請備查案。

四、第二十五屆第二期間學生議會議長補選事宜

五、討論事項

(一)擬請學生議會審議第二十五屆學生會第一期間總決算案。

提 案 人:學生會會長林祐

說 明:

一、依據本會決算法第 十六 條第 一 項規定, 擬請學生議會審議。

決 議:

(二)擬請學生議會審議第二十五屆學生會第二期間總預算案。

提 案 人:學生會會長林祐

說 明:

一、依據本會預算法第二十五條規定, 提請學生議會審議之。

決 議:

(三)**擬修正「國立政治大學研究生學會組織章程」第十八條條文，請審議案。**

提 案 人:學生會會長林祐

說 明:

一、學生議員、評議委員及本會其他職位之兼任限制，已另訂於本會組織章 程、評議委員會組織法、學生議員行為法及其他法規等。

二、**為**避免重複規範致衝突，爰依本會法規標準法第二十條第一項第四款規定，刪除條文。

決 議:

(四)**提請學生議會解凍研學會1-3-3-1講師費含車馬費，請審議案**

提 案 人:研究生學會總幹事陳彥睿

說 明:

根據預算委員會對於本目之決議「依國立政治大學專題演講報酬支給標準訂定之凍結單價3,500，總額7,000，解凍條件:提交活動企劃書，待大會審核後使得動之。」今本會附上活動企劃書，懇請解凍。

決 議:

六、臨時動議

七、建議與聲明

八、散會